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737-7043
聯絡人：李佩孺
電 話：(02)7712-9086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四)字第1060018863C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修正規定、發布令影本(0018863CA0C_ATTCH31.pdf、0018863CA0C_ATTCH28.odt)

主旨：「臺灣學術網路(TANet)傑出貢獻人員選拔實施要點」，
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6年6月5日以臺教資(四)字第106001
8863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1份，請
查照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副本：臺灣學術網路區域網路中心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教育網路中心、本部資訊及科技教
育司(均含附件)



資訊及國際教106/06/05 08:57



121060043324 有附件